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运通”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下午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林路9、11号广电运通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12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陈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陈炜、张晓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邝建洲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选举公司监事会成员陈炜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任期三年（从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与各战略投资者进行协商后，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将认购对象由4名调整为1名，同时相应调整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数量

1、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212,539,848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408,993,951 股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

在本次发行前，若公司股票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调整规则为：募集总金额不作调整，发行股票数量随发行价格的变化进行调整。

2、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74,388,947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408,993,951 股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

在本次发行前，若公司股票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调整规则为：募集总金额不作调整，发行股票数量随发行价格的变化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寿城发”）、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2、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国寿城发，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1、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将对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及所

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2、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7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除以上调整外，非公开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全文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全文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与部分认购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与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认购对象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该三名投资者不再参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并签署相应的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城发”）的董事长林耀军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广州城发及其认购对象国寿城发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5 日

附件：简历

陈炜，中国国籍，女，1974年4月出生，群众，研究生学历。曾任波士胶芬得利(中国)粘合剂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分析经理；北京诺华制药有限公司高级业务计划与分析经理；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与投资副总监、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部长；现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陈炜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